



鲁亿通电气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038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纪法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闫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8,009,838.38	474,382,670.69	1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422,653,966.82	214,837,260.19	9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8029	3.2551	47.5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9,618,832.13	5.21%	218,489,331.21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698,063.51	2.35%	26,386,706.63	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096,156.28	86.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920	90.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25.00%	0.32	-17.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25.00%	0.32	-17.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1.49%	7.09%	-6.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1.38%	6.67%	-6.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036.20	旧车间、车辆清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9,333.00	递延收益摊销 2,083,333.00 元，当期 36,00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7,342.30	

合计	1,582,026.90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产品均运用在具体工程项目上，受客户土建施工、地下管线安装、主要设备安装等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产品从交付客户到在工程项目上运行需要一定的周期，而电力、石油、石化等客户项目建设工期较长，支付货款一般也与工程进度密切相关，行业普遍存在回款周期较长的情况，同时，公司产品为输配电系统的重要设备之一，下游客户根据行业惯例一般留有一定金额的质保金，所以公司销售回款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产品质保金一般为合同金额的10%左右，质保期限一般为1年，有些项目达到3年以上，在质保义务完结后收回。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质保义务未完结项目的增加，质保金余额也相应增加，若宏观经济环境、单一客户因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货款回收不及时，甚至不能收回时，可能会造成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二）公司产品销售的季节性的风险

由于电气成套设备需应用在具体工程项目上，受工程项目施工进度、传统习惯以及行业特点的影响，电气成套设备制造业呈现季节性特点。

国内企业习惯于年初制定各项工作计划，而电气成套设备的采购需经历项目申报、审批、招标、项目结算等过程。企业一般每年一季度进行工程项目立项，并制定全年的采购计划。电气成套设备一般需要土建施工、地下管线的铺设、主要设备安装等基础工程完成之后，才具备安装条件。一般上述建设工程的建设周期需要2-3 月甚至更长时间，因此，当年开始实施的项目，受施工进度的影响，通常会到年中或者下半年才会进行电气成套设备采购，形成电气成套设备销售的旺季。公司产品一般一季度销售占比较低，四季度销售占比相对较高，公司产品销售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呈现相似的季节性特征，由于成本费用具有一定刚性，上半年的营业利润因此可能出现环比下滑。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对电气成套设备行业的市场进行了调研，并对公司的市场定位、竞争优势、营销和服务能力进行了深入分析，公司认为募投项目与公司未来五年内的发展战略目标相适应。但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产能不能被充分利用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工程项目年产智能电气成套设备5,630台。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下游行业发生变化，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不足，或公司业务开拓不力，公司将面临生产能力不能被充分利用或产品销售价格低于预期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会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额。如果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项目不能及时达到预期的产出和销售水平，则固定资产折旧的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假设发生重大变动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的收入与利润预测是基于一定的假设及限制条件进行的，如这些假设或限制条件因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则可能会影响对公司募投项目的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四）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90%以上。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通过投标方式实现，公司产品以“成本加成”的原则确定价格，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但如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原材料市场价格发生波动，仍将会影响产品成本，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2012年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颁发编号为GF201237000015的认定证书。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公司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内，即2012年、2013年、2014年可以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5年公司将参加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工作，公司2015年前三季度暂按25%的税率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如果2015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申请未获得通过或者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产品质量风险

输配电系统出现故障时极易导致相关生产装置发生重大事故，使企业蒙受重大损失，给社会安定和环境保护等带来重大影响，因此对电气成套设备安全、可靠性要求很高。以石油化工行业为例，其主要生产过程表现为多设备、长链条协同运行，设备一经启动运转，在运行周期内如因某一环节发生故障导致停产检修，将会造成巨大损失，这对电气成套设备产品质量提出了严格的要求。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未出现过重大质量纠纷，在广大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但若因公司产品质量原因给客户输配电系统造成事故，会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甚至可能存在赔偿义务，从而可能会对公司市场形象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重要行业准入资质到期不能延续的风险

本行业产品安全可靠运行至关重要，进入电气成套设备行业的企业不仅需要经过严格的资质认证与质量检测，甚至需要具备相关行业的运行经验来证明其产品的性能与安全可靠性。电气成套设备招标对供应商过往产品的安全运行记录会提出严格的要求，只有具备一定实力，在业内有良好运营记录的企业才有机会进入重要行业或企业的候选供应商名单。公司现拥有中石油一级物资供应商、中石化物资供应商、国家电网供应商等资质，但不排除上述行业的准入资质在到期后不能及时获得新的准入认可，从而对公司参与相关行业招投标竞争造成不利影响。

（八）其他风险提示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和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98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纪法清	境内自然人	46.50%	40,922,244	40,922,244	质押	34,390,000
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5%	7,695,600	7,695,600		
陆金海	境内自然人	7.50%	6,600,000	6,600,000	质押	2,000,000
刘明达	境内自然人	7.50%	6,600,000	6,600,000	质押	5,610,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一睿进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964,400	0		
柳云鹏	境内自然人	0.57%	503,844	503,844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钰雅韵 34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437,500	0	
黄涛	境内自然人	0.40%	352,704	352,704	
缪云辉	境内自然人	0.40%	352,704	352,704	
魏春梅	境内自然人	0.40%	352,704	352,70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睿进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964,4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钰雅韵 34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7,500	
徐智		322,998	人民币普通股	322,99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金—汇赢通 294 号单一资金信托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阮寿国		219,660	人民币普通股	219,66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400	
刘振来		1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600	
吴培侠		1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000	
林要兴		1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200	
梁卓荣		1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纪法清与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5 号）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本期发行新股所致。
- 2)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本期收款中银行转账部分占比增加。
- 3)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增加:主要系购买原材料支付的预付款较多所致。
- 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公司参加招投标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新办公楼及研发中心建设支付工程款所致。
- 6) 报告期末工程物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新办公楼及研发中心建设领用工程物资所致。
- 7)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归还贷款所致。
- 8)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报告期较多采用应付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 9)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2014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 10)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本期产生的运费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 11) 报告期末递延收益减少:主要系以前收到的政府补贴在本期摊销所致。
- 12) 报告期末股本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所致。
- 13) 报告期末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 报告期财务费用发生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贷款，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 2)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3)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发生额增加:主要系本期旧车辆清理所致。
- 4)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发生额增加:主要系本期已参加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结果没出之前暂按25%计提所得税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收回的投标保证金同期相比增加所致。
-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新办公楼及研发中心建设支付工程款所致。
- 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发生额同比减少。
- 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债务发生额同比增加。
- 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现金股利所致。
- 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发行新股融资，导致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5年前三季度，面对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秉承稳健的经营作风，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目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董事会围绕公司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开展工作，公司各项业务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保持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募投项目进展顺利。

201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8,489,331.21元，同比增长5.63%；利润总额33,921,209.33元，同比增长14.41%；净利润26,386,706.63元，同比增长2.02%。保持了业务的增长。

2015年公司已参加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工作，结果未出之前公司2015年前三季度暂按25%的税率计提的企业所得税。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部分发生变化，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部根据采购计划结合采购价格、付款条件、货期、供应商资质及以往合作情况，通过询价或招标比较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导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量和采购比例均有所变化。2015年三季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发生了变化，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招标方式取得订单，不同期间客户会有所差异。2015年三季度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详见第二节之“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纪法清;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 6 个月后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对应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3)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在中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在中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公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5)若其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其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减持公司股份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4 年 12 月 22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纪法清;莱阳微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一、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可能根据本人资金需求,(其中纪法清按照市场价格每年减持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微红投资按照市场价格减持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对应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	2014 年 12 月 22 日	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将采取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二、如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			
	陆金海;刘明达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 减持公司股份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4 年 12 月 22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陆金海;刘明达	一、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可能根据本人资金需求，按照市场价格减持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将采取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二、如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	2014 年 12 月 22 日	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2、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结合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3、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者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2014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纪法清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控股股东的职责，不利用鲁亿通的控股股东的地位或身份损害鲁亿通及鲁亿通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在作为鲁亿通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在作为鲁亿通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一）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不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鲁亿通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鲁亿通，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鲁亿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鲁亿通。	2012 年 03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若鲁亿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鲁亿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鲁亿通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			

		部新股，鲁亿通董事会应当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鲁亿通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鲁亿通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不低于鲁亿通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鲁亿通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份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若鲁亿通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鲁亿通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纪法清	若鲁亿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鲁亿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纪法清将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计划，购回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纪法清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鲁亿通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鲁亿通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不低于鲁亿通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鲁亿通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纪法清的股份回购义务应当在股份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纪法清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纪法清未履行上述承诺，其本人同意鲁亿通自其本人违反本承诺之日起，鲁亿通有权相应扣减应向其本人发放的红利，以用于其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	2014 年 1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将通过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2）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4）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增加鲁亿通持续竞争能力；（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6）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和《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公司章程（草案）》和《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2014 年 1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将严格履行上市时的持股承诺，在锁定期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在首次	2015 年 07 月 10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份有限公司;纪法清	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并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二、公司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通过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方案，建立和完善公司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结合。三、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形式，与投资者做好沟通，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与信任，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02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0.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56.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	否	12,928.42	12,928.42	2,534.45	3,807.67	29.45%	2016年08月13日	0	0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74.04	3,274.04	227.3	227.3	6.94%	2016年08月13日	0	0	是	否
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2,820.54	2,820.54	2,821.66	2,821.66	100.0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23	19,023	5,583.41	6,856.6	--	--			--	--

					3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9,023	19,023	5,583.41	6,856.6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2015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批准，募投项目中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中 6,000 平方米的综合大楼及研发中心项目中 3,047 平方米的研发实验中心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莱阳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变更为公司的注册地址莱阳市龙门西路 25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并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批准，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3-82”鉴证报告确认截止 2015 年 3 月 7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1,273.2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5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6,00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鲁亿通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并披露。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账号：15355101040025865，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账号：1265000000746802 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决议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公司总股本8,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该议案经过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201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4日，除息除权日为2015年6月8日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585,759.51	74,808,210.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243,588.89	48,863,750.14
应收账款	276,409,135.52	239,457,408.89
预付款项	3,176,589.01	684,145.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642,359.98	5,201,292.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837,866.36	24,452,461.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1,895,299.27	393,467,268.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284,732.57	47,701,034.35
在建工程	28,727,602.82	
工程物资	871,834.86	2,477,491.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391,714.14	24,865,57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8,654.72	5,871,29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114,539.11	80,915,402.54
资产总计	568,009,838.38	474,382,67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4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426,499.16	42,228,066.39
应付账款	42,533,415.31	58,132,291.46
预收款项	434,860.00	1,335,0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04,444.00	2,155,211.45
应交税费	7,609,673.22	5,997,932.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30,312.87	1,696,858.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439,204.56	255,545,410.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16,667.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6,667.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145,355,871.56	259,545,410.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721,847.01	10,491,847.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4,541.32	13,834,541.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097,578.49	124,510,87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653,966.82	214,837,260.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653,966.82	214,837,26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8,009,838.38	474,382,670.69

法定代表人：纪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莉

2、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618,832.13	56,666,675.65
其中：营业收入	59,618,832.13	56,666,675.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875,781.13	50,843,758.08
其中：营业成本	41,877,274.69	38,176,042.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3,856.50	213,533.88
销售费用	3,680,884.44	3,362,453.98
管理费用	5,731,741.35	5,813,883.56
财务费用	-7,259.20	2,061,592.04
资产减值损失	1,249,283.35	1,216,252.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43,051.00	5,822,917.57
加：营业外收入	584,333.00	512,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619.87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19.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87,764.13	6,305,417.57
减：所得税费用	1,589,700.62	738,392.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8,063.51	5,567,02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98,063.51	5,567,025.0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98,063.51	5,567,02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8,063.51	5,567,02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纪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闫莉

3、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8,489,331.21	206,841,649.47
其中：营业收入	218,489,331.21	206,841,649.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677,491.08	179,300,092.48
其中：营业成本	148,709,217.67	142,650,764.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10,382.77	1,263,815.68
销售费用	8,819,167.50	8,668,666.46
管理费用	19,115,887.96	16,156,147.81
财务费用	2,570,071.46	6,200,739.17
资产减值损失	5,952,763.72	4,359,959.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11,840.13	27,541,556.99
加：营业外收入	2,148,989.07	2,137,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656.07	
减：营业外支出	39,619.87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19.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21,209.33	29,649,056.99
减：所得税费用	7,534,502.70	3,784,294.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86,706.63	25,864,76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86,706.63	25,864,762.0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386,706.63	25,864,76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86,706.63	25,864,762.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4、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337,396.23	114,929,504.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84,343.65	5,997,74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21,739.88	120,927,247.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771,612.01	108,918,267.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07,937.95	14,445,52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6,970.46	20,004,991.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21,375.74	38,566,22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17,896.16	181,935,01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6,156.28	-61,007,76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21,113.55	1,250,88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1,113.55	1,250,88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81,113.55	-1,250,88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8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600,000.00	8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00	8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50,354.18	6,757,566.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4,102.77	510,23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974,456.95	91,267,79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25,543.05	-7,267,79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48,273.22	-69,526,45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43,200.24	93,460,213.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91,473.46	23,933,763.23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